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土地收储及房屋征收事项进展公告**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土地收储及房屋征收事项进展公告为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发布的本公司与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茨坝街道办事处签订《昆机土地收储补偿协议》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公告编号：2016-053）；及 2016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交易双方在主协议的基础上签订了《土地收储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告编号：2016-067）；及 2016 年 12 月 8 日发布了《土地收储及房屋征收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6-073）。其中涉及事项达成的条件包括：

**一、与《土地收储补偿协议》有关条件**

- (1) 茨坝街道办及本公司签订土地收储补偿协议；及
- (2) 土地收储补偿协议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经昆明市人民政府批准同意；及
- (3) 土地收储补偿协议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经本公司的股东大会批准同意；

**二、与《房屋征收补偿协议》有关条件**

- (1) 茨坝街道办及本公司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及
- (2) 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土地收储补偿协议经昆明市人民政府批准同意；及
- (3) 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土地收储补偿协议经本公司的股东大会批准同意。

本公司今日收到昆明市人民政府通知，土地收储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和房屋

征收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等协议均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已获得昆明市人民政府批准，与土地收储及房屋征收事项相关的上述条件（1）及（2）已达成。

另外该土地收储及房屋征收事项及其相关提案尚须获得 2016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同意。

特此公告。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1 日